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8月24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声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半年度报告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录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简称 | 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王代码 | 161216 |
| 交易代码 | 161216 |
| 契约型 | 本基金包括A、C两类份额。募集期间仅发售A类基金份额，募集结束后，将自动开放申购和赎回。在深交所证券交易平台上交易，定期开放后，将自动开放申购和赎回。在深交所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封闭期结束时为开放式后，本基金包括A、C两类份额。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29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基金份额总额 1,237,619,716.41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间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1年05月20日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求获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本基金采取稳健灵活的投资策略，主要通过对利率、货币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主动管理，力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获得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并通过对股票市场的趋势研判及对宏观经济的深入分析，适时调整股票仓位，精选个股，择机买卖新股和增发新股的申购，力求提高基金的整体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政策环境、市场资金面、股票市场估值水平、债券收益率、利率期限结构、信用利差、信用等级、流动性等因素，综合分析判断，适时调整股票仓位，精选个股，择机买卖新股和增发新股的申购，力求提高基金的整体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企业债总指数收益率×45%+中债企业债总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刘凯 田青

信息披露 联系电话 400-880-686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service@ubssdc.com tianqing.lzh@ch.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6868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2904048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ubssd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2,728,040.83

66,585,190.94

本期利润 0.0538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2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本期未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14

本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73,755,490.36

3.1.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9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的余额，即为本期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包括当期发生额。

3. 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后实际可支配的金额将低于所列示的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中长期标准差② 基准收益率③ 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43% 0.31% -2.9% 0.57% 1.56% -0.26%

过去三个月 1.43% 0.21% -1.39% 0.39% 2.82% -0.18%

过去六个月 5.20% 0.27% 1.66% 0.36% 3.54% -0.09%

过去一年 8.83% 0.21% 1.56% 0.27% 7.27% -0.06%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17.20% 0.17% 0.04% 0.26% 17.16% -0.09%

注:1.本基金以可转债、信用债为主要投资方向，强调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本基金以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中债企业债总指数为基础构建业绩比较基准，具体为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收益率×45%+中债企业债总指数收益率×10%+中债企业债总指数收益率×10%，主要是鉴于上述指数的公平性和权威性，以及上述指数与本基金投资策略的一致性。

2. 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 -

银行存款 14,928,132.88 69,201,977.79

结算备付金 13,535,043.42 15,750,737.49

存出保证金 151,627.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2,257,867.96 2,339,785,030.90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1,992,257,867.96 2,339,785,030.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31,218,139.76 46,014,192.17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 -

短期借款 -

应付交易性金融负债 -

应付债券 -

应付股利 -

应付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223,149.47 90,000.00

所有者权益 -

实收基金 1,237,619,716.41 1,237,619,716.41

未分配利润 36,135,773.95 56,183,914.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3,755,490.36 1,293,803,630.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52,090,811.88 2,470,751,938.35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29元，基金份额总额1,237,619,716.41份。

4.1 管理人报告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原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0年6月13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公司是中国第一家中外方持股比例达到49%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瑞士UBSAG公司(UBS AG)，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及控制架构，以“诚信、客户关注、包容性、社会责任”作为公司的企业文化。截止2013年6月底，公司有员工141人，其中86人具有硕士或博士学位，公司经理层20只基金，其中包括1只创新型分级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助理)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陈翔凯 本基金基金经理、固定收益组总监 2012年9月15日 - 16 中国籍，经济学学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8年5月加入国投瑞银，先后任项目经理、基金投资部、现兼任国投瑞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国投瑞银定期开放债券基金经理、国投瑞银定增债券基金经理和国投瑞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

注:任本基金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人员执业行为准则》。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通过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了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环节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公平交易管理和监督，形成了有效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各旗下公募基金交易制度均得到有效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金额较大的单个交易账户且收益率绝对值在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1-5月份，在大量增持外汇头寸以及央行逆回购操作影响下，银行间资金成本持续回落，以银行代理为代表的质押型债券收益率降至低位；同时随着央行降息点附近以及外汇占款增加，回购利率一度突破历史高位，在此影响下，债券收益率全面回升，收益率曲线一度出现倒挂。本期内双债基金通过减持信用债组合久期，较好地规避了利率上行风险。

4.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业绩的评价

本基金管理人从基本面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包括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估值小组及运营部。

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估值业务进行评估，并对基金估值程序进行监督；估值小组负责跟踪预算管理、定期评估估值方案及特情事件的报告等；估值小组的成员包括运营部总经理以及运营部预算负责人；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工作，设立专门的估值小组，对基金估值结果进行审核。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从基本面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包括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估值小组及运营部。

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估值业务进行评估，并对基金估值程序进行监督；估值小组的成员包括运营部总经理以及运营部预算负责人；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工作，设立专门的估值小组，对基金估值结果进行审核。

4.6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管理人从基本面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包括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估值小组及运营部。

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估值业务进行评估，并对基金估值程序进行监督；估值小组的成员包括运营部总经理以及运营部预算负责人；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工作，设立专门的估值小组，对基金估值结果进行审核。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为2,027,728,048.83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4,085,646.18元。

4.8 报告期内基金的现金流量表

本基金报告期内无现金流量表。

4.9 报告期内基金的资产净值